

独舞

作者:回忆的画笔



相亲篇

相亲路，波折崎岖，
却也不乏搞笑轻松。
心态调整得平静后，
可以理性地看待一切，
包括相亲这件事情~



回忆的画笔



连载

4



◆作者:琴瑟琵琶
◆出版社:朝华出版社

回去路上，普华很后悔。这是何必呢？非要回学校，竟然会那么巧碰到他！她自问，该在他面前做出不在乎的样子，而不是仓皇地离开。拿出手机，她准备给他发个短信。删改了几次，说什么都不太合适，祝贺他，如鲠在喉，讽刺他，她不是那样的人，最后写的是“祝贺你，周末不要去了”。

她希望自己表现得大度点，因为离婚是她提的，他只是答应了。如今再婚，本就是他的私事，完全不用跟她商量。

终于挨到了周末，普华拎着东西去看爸爸，把那些最能令爸爸宽慰的话才温习了一半，突然在岔路口的地方看到停着一辆银灰色的别克，后视镜上挂着一枚平安福，那是几年前从庙里求的，这辆坐过无数次的车，普华不会认错。

那天永道没有回复短信，她坚信他不会来，看来是她料错了。

是否是他入戏太深了？过去为了避人耳目，他

们总是一起回家探望老人。在岔路口碰面，一起进小区，永道帮她提东西，到爸爸身边嘘寒问暖。这样的戏码在离婚两年里定期上演，两边的家里吃饭，甚至过年，他们谁也没提出过不妥。车上是对普通男女，下车又回到恩爱的小夫妻。也因为他们扮演得太成功，没有任何人怀疑过他们的婚姻。爸爸对永道满意，公婆虽不热络，但永道会在邮件里毫无顾忌地对她发牢骚，当她是一家人。只有娟娟，不厌其烦地批评这样的逃避，说这会害了他们。

最初是谁提出要这样做的普华想不起来了。好像是两个人不约而同形成的默契，谁也没有刻意对家里提起，就把这场戏演了下去。但是现在呢？

车门开了，永道从驾驶座里走下来，不费吹灰之力就捕捉到她站的地方，回手关上门走了过去。

阳光洒满他全身，一夕间的举手投足还像是大学时的那个男孩。他骑车来找她，靠在车棚的栏杆下慵懒地读一本书，嘴里叼着嫩绿的草叶，或用叶片做成细长的口哨，站在她窗下吹到她出来为止。

谁也想不到，曾经晴空万里的生活，走到婚姻却是阴云密布，曾经笃定信赖的人，最后背道而驰。普华选择了离婚，却从未想过再婚，想过了演戏，却没想好如何结束。

他站在她必经的路边棋台，穿好了西装。普华低下头，硬着头皮从永道面前走了过去。他并不介意，对她的逃避也早已习惯，面孔。

系上扣子跟在后面。

他们进了小区，普华听见他在和看门的师傅打招呼，一如既往的轻松熟络，就像真的是回家过周末的女儿女婿。她恨不得把手里的东西扔到他身上，把他赶走。

“叶普华！”

在她发作以前，他先叫住了她。他一步步走近，想要接过她手里的东西。

普华顾不得院子里有老邻居，本能地甩开手，冲着爸爸住的老楼跑，似乎这样奔跑就能彻底摆脱身后这个人。

她一口气跑上爸爸住的六楼，靠在墙上急速地喘气，背部的衬衫都湿透了。但没一会儿，永道迈上了最后一节台阶站到普华面前，以他一贯从容不迫，毋庸置疑的沉着接过了她手里的东西。这次，他没让她躲开。

“你跑什么？”他不像几天前那样随意，眉间有些不悦，看似关心，却几乎把她逼进门和墙的夹角里，居高临下地望着她。

“你还是走吧。”她想拿回他手里的东西，但他没有放开。

“我不走。”

他好像很享受这样折磨她的戏码，在她猝不及防时抬手按响了门铃。

“你……”

冲到嘴边的话被他停在额头的手拨乱，他像是过去那样替她整理散乱的刘海，弄好了才真正板起面孔。

“我说过，我不走！”

普华来不及与永道争执，门已经开了，屋里走出满脸期待的叶爸爸。

8

军港朴茨茅斯

朴茨茅斯离伦敦不是很远，才用了一个多小时，我们就到了军港。透过车的窗户，我们能清晰地看到朴茨茅斯的秀丽风景。这是一座很美的海港城市，也是英国皇家海军的基地，所以英国人就一直管这里叫做军港。著名作家查尔斯·狄更斯就诞生在这里。

我们的车径直驶向郊外，沿着一条山间小径迤逦向前，最后在靠近汉普郡的一处风景宜人的村落处停下。

说是村落也不恰当，这里是典型的迷你型丘陵地貌，到处都是起起伏伏的山坡，零星点缀着一些苏格兰胡杨。而房屋则都建在坡顶，相互之间都有些距离。

瑞恩带着我们在小径旁边的一个坡下停住，说：“这就是我们发现尸体的那间屋子了。”

这是一座两层半的木质阁楼，下面一个四方圈的木栏杆形成了一个院子，把整个房子都围绕了起来，院子里有一棵此刻正葱郁的槐树。

老福先粗略地看了一遍地形，然后才点点头，让瑞恩带我们上去。

我们一进入屋子，便扬起来一阵呛人的灰尘，这确实是一座很久没有住过的房子。

我们用手在鼻子前拂了拂，才敢睁开眼睛。灰尘落尽后，那座房子渐渐在我们眼前露出了本来的面目。

这不是一栋典型的英式阁楼，反而是一座很

有中国风格的小庭院式住宅。一个大厅两个偏房，左边偏房后面是楼梯间，右边的后面隔出来了一间厨房。

大厅的顶深处贴着一张耶稣受难的画像，下面摆着一个供桌，上面还放着香炉，里面有已经焚烧完了的香梗——这是一个很滑稽的布置。两边的墙壁上，则分挂着一些国画和欧洲中世纪画家的临摹画作。中西混搭，显得……显得很……很非主流。

走进左边侧室，屋里的陈设十分简洁明朗，传统的客房布置。右边的偏房东西则多了一些，但也多是些老人日常生活所需的东西，和一些小孩子衣服玩具之类的，甚至还有从中国产的芭菲扇、刺绣盘、木马车。

老福只是站在屋子门口简单地看了看，就返身回来了，让瑞恩带着上了二楼。

二楼右边屋子里的布置很奢华，华丽的吊灯，欧式风格的红木家具和梳妆台，淡蓝色的沙发，豪华的席梦思床头挂着一张大幅的结婚照；床头柜上也有一张二人的生活照，用一个镀金边的玻璃相框装裱着，周围簇拥着它的，则是一些化妆品。

老福只是走近那些家具上下打量了一番，没有掏出什么工具查看，也没触摸。

最后我们返身出来走进了左边的那间卧室。一看就知道这是孩子住的：地上铺着柔软的地



◆作者:儒爵爷

◆出版社:古吴轩出版社

毯，墙角的一个大箱子里堆放着各种玩具，有福娃公仔也有芭比娃娃，还有品种繁多的汽车模型。房间靠窗户的位置则是张书桌，紧挨着的是一张小床。书桌上放着台灯和日历，还有一些书籍，一套《福尔摩斯探案集》被包封裹着格外显眼。桌子上还有一部红色的电话。

老福迅速扫了一眼之后，就走近了那张书桌。仔细勘查一番之后，就从风衣里掏出来一根竹签，翻了翻那堆书和稿纸。

很快老福就走下楼去，我们迅速跟上。老福径直走出了屋子，他一言不发地绕着房子转了几圈，蹒跚独行。最后走回来靠在了屋前的那棵葱郁的槐树上，摸出一根棕色烟吧嗒着猛吸了几口，仰天在思考着些什么。

良久，他对着那棵大树，轻轻地问瑞恩说：“你们发现的那个孩子，就是在这棵树上吗？”

瑞恩说：“是的，希望这个可怜的孩子能够安息。”

老福点点头，转身朝车走去，说：“我有大致的情况了，上车再说。”

